

① 首席评论

防伪蟹扣岂能成假大闸蟹护身符

□江德斌

眼下正是大闸蟹消费旺季，不少消费者对阳澄湖大闸蟹情有独钟。为了让消费者能够买到真正的阳澄湖大闸蟹，江苏省苏州市阳澄湖大闸蟹行业协会推出了阳澄湖大闸蟹防伪蟹扣，按照一亩地600个蟹扣的标准发给当地养殖户。不过，记者近日采访了解到，一些商家在网上大量低价出售此类防伪蟹扣，使得阳澄湖大闸蟹防伪蟹扣反而成了假蟹的护身符。(11月21日《工人日报》)

防伪蟹扣就是一种防造假方案，方便消费者辨识真假阳澄湖大闸蟹。然而，假作真时真亦假，当网上大量低价出售防伪蟹扣时，其原本的防伪功能便遭到了严重破坏，使得防伪蟹扣失去了辨伪作用，甚至成为售假者的护身符，严重侵害了消费者权益，也损害了阳澄湖大闸蟹的防伪信誉和品牌形象。

防伪蟹扣已经面世多年，每年都采用不同款式，且历经多次升级换代。据介绍，2023年阳澄湖大闸蟹防伪蟹扣分为紫色和绿色两种，分别代表大闸蟹来自阳澄湖区与标准化养殖池塘，蟹扣背面为溯源彩色可变二维码，并

配置有AI防伪点码。但是，这样先进的防伪技术，依然未能阻止造假者，网上售卖的蟹扣在外形上跟真的一样，通过扫码，也能看到相关防伪提示，这就使得防伪蟹扣的功能失灵。

从媒体以往的调查情况看，网上售卖的防伪蟹扣有两种。一种是真的，来源于养殖户手中的多余蟹扣；另一种则是伪造蟹扣，按照真蟹扣的样子仿造，却也提供防伪验证。而无论是哪一种，都给售假者创造了条件，由于蟹扣成本很低，戴上蟹扣的大闸蟹价格顿时翻倍，令售假利润倍增，也驱使商家冒险违规，导致网售防伪蟹扣交易旺盛，假阳澄湖大闸蟹在市场上泛滥成灾。

可见，针对防伪蟹扣遭遇假冒、低价网售问题，需要从技术、管理、监管、处罚、溯源、消费者教育等多个方面入手，形成全方位的防范体系，才能真正保障消费者的权益，维护阳澄湖大闸蟹的品牌声誉和市场秩序。

加强技术防伪，采用更高级的技术手段，如二维码、RFID、区块链等，增加防伪蟹扣的制作成本和技术难度，实现可追溯、防造假，降低伪造概率，方便消费者更加快捷

速地辨别真伪。同时，对防伪蟹扣的生产、发放、使用等环节，实行严格的管理和监管，确保每个环节的操作都符合规范，防止蟹扣被非法获取和滥用。

强化自律和监管，采取市场暗访、巡查等措施，对于查实的违规倒卖多余蟹扣的养殖户、滥用防伪蟹扣的零售商家，应加大处罚力度，提高其违法成本，以此来遏制违规行为。建立和完善阳澄湖大闸蟹的溯源体系，让每一只蟹的养殖、流通环节都有迹可循，更好地防止防伪蟹扣的滥用。

加强对消费者的教育，尽量选择信誉好、口碑佳的商家购买，注意观察蟹扣等防伪标识的完整性和真实性，提高对防伪蟹扣的认识和理解，让消费者明白防伪蟹扣的意义，增强防范意识。建立举报奖励机制，鼓励消费者和社会公众对防伪蟹扣的滥用行为进行举报，对于查实的举报，给予一定的奖励，从而形成全社会的监督力量。阳澄湖大闸蟹行业协会也应拿起法律武器主动出击，对网络平台制造销售假冒防伪蟹扣的商家，可采取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投诉，向法院起诉等方式予以打击、追责，维护阳澄湖大闸蟹品牌的声誉。

② 百姓看法

破除“第一学历”限制需要多方发力



图/朱慧卿

□张玉胜

近日，有关“第一学历”的话题再次引发热议，尽管教育部曾公开回复，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相关政策及文件中没有“第一学历”这个概念，但在实际招聘中，把“第一学历”作为评价标准的现象依然存在。日前，中国青年报社社会调查中心联合问卷网发布的调查显示，55.1%的受访者认为这是高学历人才众多，竞争激烈的结果，45.8%的受访者觉得这是种“一刀切”的选拔方式，超六成受访者认为需要破除求职中的“第一学历”评价标准。(11月21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中国有句老话叫“活到老、学到老”。在崇尚继续学习、终身学习，努力构建学习型社会的新时代，知识更新原本就是永无止境的可持续境界，即便是对于青少年时代的学历教育，所谓的“第一学历”都不过是一个“伪概念”；大学毕业后的走进职场，岗位履职和职位竞争中所凭靠的，也应该是劳动能力而非亮眼的高学历。但由现实职场杜撰出的所谓“第一学历”，显然既无法理更缺乏情理。超六成受访者呼吁破除这种论资排辈、涉嫌歧视的求职限制，反映出民众呼声和社会正义。

“第一学历”伪概念衍生于供大于求的就业结构。随着近年来高等教育由精英教育向大众化教育的普及性发展，毕业生逐年增多，尤其在大城市，各类人才集聚，让用人单位的选择空间比较大。就吸纳人才的角度来说，企业会更倾向于选择名校出身的学生，对求职者的学历、学校要求也“水涨船高”，进而把“第一学历”纳入筛选指标。从表面看此举似

有合理之处：一是“第一学历”为普通本科毕业生和来自“双一流”高校的毕业生，同等条件下后者会更有优势；二是祭出“第一学历”的硬指标，便于用人单位以招聘排序来决定录用员工的定夺，且可避免引发争议。

“第一学历”论是职场中唯学历、唯名校论的具体化体现。从统计学的角度，求职者的教育背景确实与其能力水平存在一定相关性，而且把应聘者的学历关卡前移至“第一学历”，便于提高招聘效率。但这种简单粗暴的筛选办法，无疑是把人才评价“外包”给了高考，这既有悖于“学历不等于能力”的社会认知，也实际上重蹈了人们对高考“一考定终身”的诟病。

破除“第一学历”限制，需要多方发力。首先需用人单位秉持“英雄不问出处”的开放观念，摒弃“唯名校”的用人导向，在招聘中更加关注求职者的工作技能、学习能力等指标，给每一位求职者以一视同仁、同步竞争的公平机会；各类公共部门要率先垂范，在人才遴选时摒弃第一学历歧视，对其他用人单位发挥“风向标”作用。

其次，要消除把教育、学校等级化管理、评价的做法，不能人为地把教育、学校分为“三六九等”，同时提高高等学校的办学质量，严格执行培养标准，建立起基于能力的人才评价体系，以及与之对应的人才培养体系，消除“学历泡沫”。此外，也应在社会层面推动构建以能力和贡献为导向的人才选评机制。除了学历等显性指标之外，用人单位还要关注责任心、团队意识、抗压能力、沟通能力等，让这些特质更好引领劳动者的发展潜力。

③ 第三只眼

莫让失信行为损害药品集采的好规矩

□罗志华

11月20日，国家医保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指导中心发布了各省份评级为“特别严重”和“严重”失信的26家医药企业情况，其中23家医药企业评级为“严重”，3家医药企业评级为“特别严重”。根据信用评价目录清单，医药商业贿赂、涉税违法、实施垄断行为、不正当价格行为、扰乱集中采购秩序、恶意违反合同约定等有悖诚实信用的行为，被纳入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范围。(11月21日 新华社)

这次是国家医保局2020年11月印发《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的操作规范(2020版)》和《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的裁量基准(2020版)》之后，发布的第7期价格招采信用评价“特别严重”和“严重”失信评定结果。与前6期相比，这次失信药企多达26家(以前最多是第5期共11家，其中“严重”失信10家，“特别严重”失信1家)，招采中标药企失信行为或呈现出快速增加趋势。

在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制度出台之前，药品购销领域的乱象比较普遍，其中最典型的表现是，商业贿赂成为药企打通销路和扩大销量的重要手段。此外，药企以低价抢标、中标后随意减少供应甚至断供等投机式做法也十分常见，部分药企毫无信用可言，但由于做法普遍，反倒鲜有药企因此受到惩戒，以至于药品“中标死”、大量廉价好药消失等现象司空见惯。

药品集采不仅可以通过“灵魂砍价”等方式挤干药价水分，而且行业重新洗牌，规矩重新建立，也是治理药品购销乱象的一次良机。然而，当前药企失信行为增多也让人倍感担心，假如旧疾重犯，导致一些药企纷纷效仿，药品集采模式就会面临规矩被破坏的风险。

因此，对于此类失信行为，决不能姑且迁就。尤其是，当前随着相关医改的深入，医疗反腐力度持续加强，医药商业贿赂已明显减少，现阶段出现的医药商业贿赂行为，不仅毒害药品集采，而且还破坏医疗反腐的大好形势，因此对于带金销售等行为，更要通过征信惩戒等方式，给予迎头痛击，让失信者在医药购买领域处处受限。

还要看到，带量采购当中是“量”，应该属于双向承诺。一方面，要通过纳入医保目录等方式，确保药品的基本销量，让药企能够通过薄利多销获利，从而换取药品大幅降价；另一方面，药企也应确保中标药品以中标价格足量供应，任何违反合同约定减量供应甚至断供等行为，理应作为严重的失信行为加以惩戒，过去常见的选择性供应、随意供应、临时以成本增加要求加价等取巧式做法应该被杜绝。

药品集采让过去的很多高价药变得极易获得，药价真正降了下来，因此对于这种购销模式面临的风险，监管部门和老百姓都不会容忍。问题在萌芽时，治理往往可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，因此对于药品集采过程中的失信与违规行为，理应冒头就打，如此才能避免出现新的潜规则，维护好药品集采模式的严肃性和光明前景，让民众持续从中受益。